

#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文件

实安通〔2024〕2号

---

## 关于印发《北京交通大学（北京校区） 实验室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采购管理细则》 的通知

各相关学院：

为进一步规范实验室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采购管理，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制定了《北京交通大学（北京校区）实验室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采购管理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实验室安全管理处

2024年4月19日

# 北京交通大学（北京校区）实验室用易制爆、 易制毒化学品采购管理细则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学校北京校区实验室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采购管理，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91 号）、《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445 号）、《易制爆危险化学品治安管理办法》（公安部令 第 154 号）、《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规范第 2 部分：普通高等学校》（DB11/T1191.2-2018）、《北京交通大学实验室技术安全管理总则》《北京交通大学实验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办法》等国家、地方和学校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

**第二条** 本细则所称实验室是指学校北京校区内各学院和学校直属教学科研单位（以下统称学院）下设的教学科研实验室实体（以下统称实验室），主要包括用于开展实验教学、科学研究、技术研发等活动的实验场所以及配套的附属场所，不包括中试性质和工业化放大性质的实验室和试验场所。

**第三条** 本细则所称易制爆化学品是指列入国家《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 年版)》的，可用于制造爆炸物品的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是指列入国家《易制毒化学品的分类和品种目录(2021 版)》的，可用于制造毒品的化学品。

## 第二章 管理机制

**第四条** 实验室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采购管理须进行事前申报，实行实验室、学院和学校三级审批备案。

**第五条** 实验室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采购原则上由学校在规定时间内统一组织购买。其他时间若确因教学、科研急需，采购人可提出申请，经所在二级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同意后，可按照采购相关规定购买。

**第六条** 使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实验室应以房间为单位，每间房间明确1名教师作为化学品采购固定负责人。

**第七条** 学校通过专家评议遴选出不少于2家供货商提供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严禁私自从其他供货商处购买。

## 第三章 采购流程

### 第八条 易制爆化学品的采购流程

(一) 申报采购计划。涉易制爆化学品实验室应于每年度3月和9月申报本学期采购计划，填写《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采购计划表》(附件1)，报本科生院或科研院(根据经费来源不同)审批。审批通过后，将汇总信息报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备案。只允许采购《北京交通大学已备案易制爆化学品目录》(附件2)中的化学品，禁止采购备案目录以外的易制爆化学品。

(二) 每年度3、6、9、12月，采购负责人在学校化学品管

理平台提出季度采购申请，由所在实验室主任、所在学院主管院长、本科生院或科研院管理员进行审批。

（三）2万元（含）以上采购须在国资处报采购计划、签署采购合同后到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审核，2万元以下采购直接到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审核。

（四）采购负责人按学校有关规定到国资处履行购买手续，签订合同。

（五）采购负责人需携带《易制爆化学品从业单位备案证明》、学校介绍信（加盖公章）、学校《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经办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等到学校指定销售单位执行合同。

（六）所购化学品统一送达学校易制爆化学品暂存库。送达后三日内，采购负责人需将采购合同、《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合法用途说明》（附件3）、经办人及其联系方式和身份证复印件，同时需将涉易制爆化学品项目介绍、相关实验的安全分析评价、防护措施、应急预案等相关材料报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办理备案。

（七）办理备案后，相关实验室安排2人（其中1人为采购负责人），持《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出库申请单》（附件4）与实验室安全管理处管理人员约定时间，至学校易制爆化学品暂存库领取相关化学品。

（八）易制爆化学品遵循“谁领用、谁负责”的原则，领用

人对申领的化学品出库后公共安全和人身安全负完全责任。

### **第九条 易制毒化学品的采购流程**

（一）申报采购计划。涉易制毒化学品实验室应于每年度3月和9月申报本学期采购计划，填写《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采购计划表》（附件1），报本科生院或科研院（根据经费来源不同）审批。审批通过后，将汇总信息报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备案。

（二）每年度3、6、9、12月，采购负责人在学校化学品管理平台提出季度采购申请，由所在实验室主任、所在学院主管院长、本科生院或科研院管理员进行审批。

（三）2万元（含）以上采购须在国资处报采购计划、签署采购合同后到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审核，2万元以下采购直接到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审核；

（四）采购负责人按学校有关规定到国资处履行购买手续，签订合同；

（五）采购负责人将采购合同、《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合法用途说明》（附件3）、《北京市海淀区公安分局易制毒化学品购买申请表》（附件5）报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办理备案；

（六）经公安机关审核通过，实验室安全管理处确认后，采购负责人需携带易制毒化学品购买许可证（一类易制毒）、易制毒化学品购买备案证明（二、三类易制毒）、经办人身份证等到学校指定销售单位执行合同；

(七) 所购化学品统一送达学校易制毒化学品暂存库。送达后, 相关实验室安排 2 人(其中 1 人为采购负责人), 持《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出库申请单》(附件 4) 与实验室安全管理处管理人员约定时间, 至学校易制毒化学品暂存库领取相关化学品。

(八) 易制毒化学品遵循“谁领用、谁负责”的原则, 领用人对申领的化学品出库后公共安全和人身安全负完全责任。

#### 第四章 存储管理要求

**第十条** 购买和使用易制爆、易制毒化学品的实验室, 应满足相关存储条件, 并严格依规管理。

##### **第十一条** 易制爆化学品的存储管理要求

(一) 存放场所出入口应设置防盗安全门, 相关化学品存放在专用储存柜内, 不得与其他化学品混放, 存在配伍禁忌的需分开存放于不同的专柜中; 储存场所防盗安全级别应为乙级(含)以上, 专用储存柜应具有防盗功能, 执行双人双锁保管;

(二) 实验室房间内易制爆化学品存量合规;

(三) 易制爆化学品存放严格按照申报地点存放, 不得私自存于他处。如需变更存放地点, 须确保变更后存放地点满足易制爆化学品存放条件, 并向实验室安全管理处申报;

(四) 易制爆化学品日常使用要严格记录每一笔出入库, 确

保账物相符。台账记录须按照化学品种类，一种化学品对应一份台账，不得多种化学品混合记录。台账内容应清晰准确，修改处须有修改人签名，台账账册保存期不少于1年。

## **第十二条 易制毒化学品的存储管理要求**

（一）相关化学品存放在专用储存柜内，不得与其他化学品混放，存在配伍禁忌的需分开存放于不同的专柜中。第一类和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实行双人双锁管理；

（二）易制毒化学品存放严格按照申报地点存放，不得私自存于他处。如需变更存放地点，须确保变更后存放地点满足易制毒化学品存放条件，并向实验室安全管理处申报；

（三）易制毒化学品日常使用要严格记录每一笔出入库，确保账物相符。台账记录须按照化学品种类，一种化学品对应一份台账，不得多种化学品混合记录。台账内容应清晰准确，修改处须有修改人签名，台账账册保存期不少于2年。

## **第五章 附 则**

**第十三条** 本细则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学校有关规章制度执行。本细则条款如与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相抵触的，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本细则自发布之日起施行，由实验室安全管理处负责解释。

附件 1:

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采购计划表

序号	实验室名称	品名	种类(毒/爆)	计量单位	预计需求量	用途	保管人	存储地点
使用 声明	我单位保证将购用的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用于合法用途。在任何情况下不用于制造毒品/爆炸物，不挪作他用，不私自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并加强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管理，严格落实相关规定，自觉接受监督检查，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或用于非法用途，我单位自愿接受相应处罚。							
采购负责人(签字):  联系电话:			学院分管领导(签字):  (公章)			业务主管部门意见:  (公章)		

日期: \_\_\_\_\_

备注: 1. 本表每年 3 月、9 月填报本学期易制毒/爆化学品采购计划, 报本科生院或科研院审批(用于教学方面的报本科生院审批; 用于科研方面的报科研院审批); 2. 未填报单位, 在本学期内将禁止采购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 3. 本表一式三份(使用单位、本科生院或研究生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处各一份)。

附件 2:

北京交通大学已备案易制爆化学品目录

品名	状态	类别
高氯酸	氧化性液体, 浓度 $\leq$ 10%	类别 2
硝酸	氧化性液体	类别 3
铝粉	无涂层, 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和混合物	类别 2
六亚甲基四胺	易燃固体	类别 2
高氯酸钾	氧化性固体	类别 1
高氯酸钠	氧化性固体	类别 1
高氯酸锂	氧化性固体	类别 2
高锰酸钾	氧化性固体	类别 2
过氧化氢溶液	氧化性液体, 20% $\leq$ 含量 $<$ 60%	类别 2
硝化纤维素溶液[含氮量 $\leq$ 12.6%, 含硝化纤维素 $\leq$ 55%]	易燃液体	类别 2
硫磺	易燃固体	类别 2
硼氢化钠	遇水放出易燃气体的物质和混合物	类别 1
硝酸钾	氧化性固体	类别 3
硝酸钠	氧化性固体	类别 3
硝酸镍	氧化性固体	类别 2
硝酸铅	氧化性固体	类别 2
硝酸锌	氧化性固体	类别 2
硝酸银	氧化性固体	类别 2
乙二胺	易燃液体	类别 3

附件 3:

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合法使用说明（模板）

北京交通大学 XXXX 学院 XXX 系（所）XXX 课题组（实验室房间号）因 XXXXX 原因需用到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化学品名 1）、（化学品名 2）、……。本课题组保证所购买的相关化学品只用于安全的教学/科研实验，在任何情况下都不用于制造毒品/爆炸品，不挪作他用。按照相关规定，落实专用相关化学品试剂柜储存，专人管理（易制爆化学品需双人双锁管理），出入库登记等制度，遵守正确的废弃物处理方式，并自觉接受监督和检查。如果有违反上述承诺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自愿接收相应处罚。

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详细使用情况：

1、（化学品名 1），使用人：XXX，剂量：XXX，用途：XXXXX

使用人签字：

2、（化学品名 2），使用人：XXX，剂量：XXX，用途：XXXXX

使用人签字：

……

课题组负责人（签字）：

学院主管领导（签字）：

XXXX 学院（盖章）：

日期：

## 附件 4:

### 北京交通大学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出库申请单

申请单位:	种类(易制毒/爆):	电话:
品名:	物态(固/液):	重量:
包装(瓶/袋):	数量:	是否原包装:
领用使用人签字:		
采购负责人签字:		
学院主管院长签字:		
申请日期:		
<p>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使用承诺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严格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li><li>2、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遵循“谁领用、谁负责”的原则，领用人对申领的化学品出库后公共安全和人身安全负完全责任。</li><li>3、领用的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仅限用于教学、科研为目的的实验，不得私自转让或他用。</li><li>4、领用的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原则为小剂量领用，严禁大剂量领用出现堆放实验室现象。</li><li>5、使用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只可从储存场所领取，不得私自购买、借用。</li><li>6、使用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时应做好所有防护，对在使用中可能出现的危险做好应急预案，并及时在实验记录本上做详细记录，记录使用时间、用途、用量等。</li><li>7、含有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的液体或固体废弃物应集中交危废库统一消纳处理。</li></ol> <p>本人对上述条文已经知晓，承诺严格按照国家、本单位有关规定使用易制毒/易制爆化学品，如有违反，愿意承担责任，并接受有关部门的处罚。</p>		

注：每张申请单只对应一种化学品，如需申领多种，应填写多张申请单。

附件 5:

## 北京市海淀公安分局 易制毒化学品购买申请表

申 请 单 位 / 人	名 称 / 姓 名			
	地 址			
	法 定 代 表 人		电 话	
	经 办 人		电 话	
销 售 单 位	名 称			
	地 址			
	法 定 代 表 人		电 话	
购 买 物 品	品 种		数 量	
	用 途		年 需 求 量	
禁 毒 大 队 经 办 人 审 核 意 见	签 名：  年 月 日			
禁 毒 大 队 主 管 领 导 审 批 意 见	签 名：  年 月 日			

<p>购买单位 需提供的 有关资料</p>	<p>1、易制毒化学品购买申请表； 2、购买者是企业的，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和复印件；其他组织提供登记证书（成立批准文件）和复印件；个人提供身份证明原件和复印件；有经办人的，还需提供身份证； 3、合法使用需要证明； 4、易制毒化学品购销合同复印件。</p>
<p>购用单位 声明及 签章</p>	<p>我单位（本人）保证将购买的易制毒化学品（ ）用于合法用途，在任何情况下不用于制造毒品，不挪作它用，不私自转让给其他单位或个人，并加强易制毒化学品管理，落实专人管理、专用库房、双人双锁和如实登记制度，自觉接受监督检查。如有违反上述承诺，致使易制毒化学品流入非法渠道，我单位（本人）自愿接受相应处罚。</p> <p>（购用单位印章）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p>
<p>备 注</p>	